

证券代码：300348

证券简称：长亮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9-040

##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监事会”）由公司监事宫兴华先生召集，于2019年5月6日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，并于2019年5月6日下午5时至6时在公司小会议室举行。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共 3人，占公司全体监事的100%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召开监事会的规定。

本次监事会由监事宫兴华先生主持，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题，并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一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监事会同意选举宫兴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年5月6日

## 附：《监事会主席候选人简历》

宫兴华，中国国籍，无国外居留权，男，1974年12月生，大学本科学历。2000年至2003年曾任职于深圳市奥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担任市场经理一职。2003年6月加入深圳市长亮科技有限公司以来，先后担任长亮有限北京分公司总经理、华北销售区域销售总监等职务。2015年3月开始担任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方销售大区总经理，2015年5月起担任公司执行副总裁，兼任北方大区销售总裁，兼任北方大区产品销售部总监。2016年3月31日担任长亮合度子公司董事职务。2016年10月，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。2019年5月6日起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监事，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

宫兴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,065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58%，宫兴华先生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；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；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条件。